

## 中国工商银行 (亚洲) 「【e 开户】定期存款优惠」 (「本推广」) 条款及细则

1. 本推广是由中国工商银行 (亚洲) 有限公司 (「本行」或「中国工商银行 (亚洲)」) 主办。
2. 本推广由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推广期」), 包括首尾两天。
3. 本推广只适用于符合以下条件之客户 (「合格客户」):
  - a. 年满 18 岁或以上; 及
  - b. 必须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 (支援 2003 或 2018 年起推出的智能身份证) 之香港居民或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证之指定香港非永久居民 (国籍必须 (国家或地区) 为中国 (香港) / 中国 (内地) / 中国 (澳门) / 英国 / 加拿大 / 澳大利亚 / 新西兰、持有 2003 或 2018 年起推出的非永久香港居民的有效智能身份证 (暂不接受曾经更改姓名的客户)、提供税务居民编号等资料、无拥有美国税务居民身份)。香港非永久居民的国籍如非上述七个国家或地区, 他/她须前往分行安排开立综合账户; 及
  - c. 于推广期内透过手机银行递交「e 开户」申请并成功开立综合账户; 及
  - d. 于本推广前未曾透过手机银行「e 开户」成功开立综合账户。本行保留对合格客户人士定义的最终解释权。
4. 合格客户于成功开立综合账户后首三个月内及不晚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经手机银行「e 定存」功能成功开立 3 个月港元定期存款。存款金额最低为 HK\$1,000 及累计存款金额最高为 HK\$100,000。本行保留随时更改累计存款金额上限的权利。定期存款于续期时, 年利率将根据本行当时公布的最新年利率而厘定。
5. 推广期完结后, 合格客户开立之港元定期存款年利率将根据本行当时公布的最新年利率而厘定。
6. 上述之特惠定期存款年利率为 2025 年 4 月 1 日本行公布之定期存款年利率并仅供参考。年利率或会因应当时市场情况而有所更改。本行将于客户开立定期存款时确定最终适用的特惠年利率。
7. 中国工商银行 (亚洲) 是香港的存款保障计划的成员。本行接受的合格存款受存保计划保障, 最高保障额为每名存款人 HK\$800,000。
8. 定期存款产品是符合香港的存款保障计划保障资格的存款。
9. 本推广不适用于本行员工。
10. 所有结果、有关本推广之日期及时间 (包括但不限于参加本推广之日期及时间等), 以本行的电脑系统记录及资料为准。因任何电脑、网路等技术问题而引致及/或客户所递交的资料有任何迟延、遗失、错误、无法辨识等情况, 本行概不负上任何责任。
11. 如果任何客户于推广期内不遵守本条款及细则、涉及任何舞弊、滥用及/或欺诈成分、虚报资料或违反适用的法律或法规, 本行有权立即取消其奖赏资格, 而不作任何通知, 并对任何违法行为保留追究合法权利。
12. 本行保留可随时更改及/或终止本推广, 及不时修订本条款及细则的权利。本推广活动有任何争议, 本行保留一切最终和不可推翻决定权。
13. 并非本条款及细则任何一方的任何人士或实体, 将不会拥有于合约 (第三者权利) 条例 (香港法例第 623 章) 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部分的权利。
14. 本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异, 概以中文版本为准。

### 提示:

数码 KEY 睇紧啲, 揸 LINK 前要三思!

搵工搵钱勿贪快, 借卖户口踩过界。

优惠受条款及细则约束。